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辦公地址：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許家榕
電話：04-7531444
傳真：04-7229145
電子信箱：summer65@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彰化市民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601923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http://attach.chcg.gov.tw/>)下載，附件驗證碼：3Z4H2T

主旨：為編列107年公務人員退休經費預算，請貴機關學校於本(106)年6月23日前依說明事項填報「107年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自願(含屆齡)退休人員調查表」(無申請退休者亦須填報)，請查照。

說明：

一、本案係為辦理107年公務人員退休金預算籌編，請貴機關學校依式查填申退人員資格條件及相關資料；另為避免上開人員於本府經費編列後復撤銷退休申請，影響相關預算執行，請確實轉知貴屬公務人員審慎考量退休意願及希領退休金種類後方予申請。倘因故不及於預算編列前提出者，除本人重大傷病無法工作或特殊原因外，將俟107年度末財源狀況整體研辦。

二、填報方式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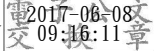
(一)本調查表填報對象為擬於107年申請自願(含屆齡)退休之公務人員，申請人須符合公務人員退休法第4條、第5



條所定申退資格條件。請各機關學校人事單位彙簽申退人員名單，並經各該機關學校首長同意後再予填報。

(二)請於本年6月23日前至WebHR系統，依附件退休報送操作步驟填送旨揭調查表。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彰化縣警察局除外)、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訂

04

線